

高唐县第一中学教师管理制度

第一部分 总则

为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依据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，山东省教育厅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联合印发的《中小学幼儿园推进全环境立德树人工作方案》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第一标准，突出教育教学实绩，坚持过程性评价与增值性评价相结合，坚持育人为本、德育为先，坚持评价主体和方式的多元化。

二、评价对象

学校全体教职员工。

三、评价内容与权重

教师评价内容分为5个一级指标：师德师风（100分）、工作表现（100分）、工作量（200分）、专业发展（100分）、育人效果（500分），总计1000分。

四、组织与实施

学校成立教师评价领导小组，负责教师评价的组织、协调、解释、仲裁等系列工作，由相关科室具体实施。

五、评价结果的使用

评价结果为绩效工资发放、年度考核、职称评聘、表彰奖励、岗位聘用等提供依据。

第二部分 评价细则

一、师德师风（满分 100 分）

1. 依据《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，若有违反，一票否决，计 0 分。

2. 民主测评。由学校的领导、同事、学生，分别对教师一学期的师德表现进行无记名测评。

二、工作表现（满分 100 分）

（一）出勤（40 分）

1. 教职工出勤学期累计，事假 5 天以内、病假 7 天以内不扣分，超过期限每超一天扣 2 分；婚假、丧假、产假、工伤、长期病假执行国家有关规定。

2. 教职工出现迟到、早退每次扣 0.5 分；旷工一次（半天）扣 5 分；工作期间检查无故不在岗一次扣 3 分。

3. 学校组织的会议、监考、阅卷、听课、评课、教研、大型集会等活动，每请事假一次（或半天）扣 2 分；每请病假一次（或半天）扣 1 分；旷工、旷会、无故不参与活动等一次（或半天）扣 5 分。

4. 本项目分值扣至 0 分为止。

（二）巡查表现（30 分）

1. 空岗，扣 5 分。事先请假，但未调课或未找人盯岗造成空岗，扣 2 分。

2. 上课、自习短时间离岗，扣 2 分。

3. 未提前候课，扣 1 分。

4. 上课、自习迟到或早退，扣 2 分。
5. 坐着上课且未事先在学区报备原因，扣 2 分。
6. 教室内秩序混乱，扣 2 分。
7. 课堂、自习出现多名学生睡觉，扣 2 分。
8. 教室内使用手机，扣 2 分。
9. 教师着装不符合教师形象，扣 5 分。
10. 其他教学、辅导、监考不合规情况，酌情扣分。本项目分值扣至 0 分为止

（三）年级常规管理（30 分）

各年级自行制定标准，依据教师过程表现，考核分数。

三、工作量（满分 200 分）

（一）业务材料（70 分）

1. 计划总结（5 分）

按规定时间上交每学期工作计划、总结，每项 1 分。

2. 教案（10 分）

按规定时间送检教案，每次加 2 分。

3. 听课记录（10 分）

按规定时间送检听课记录，每次加 2 分。

4. 作业批改（35 分）

每有一次标准作业批改，加 2 分。

本处标准作业指：作业本或统一印制的作业纸。

5. 集体教研（10 分）

每主备一节加 1 分。

(二) 课时工作量 (50分)

每周 10 节课为满工作量，记 50 分，每超一节加 5 分，每少一节减 5 分。在实验室进行的理化生实验课按 2 倍计算工作量，须提交学生实验报告并由实验管理员认定。

(三) 监考工作量 (30分)

学校、年级组织的月考、期中、期末考试，监考每场记 1 分。

相对应的命制试题，每科记 5 分，试题审阅记 2 分。

学业水平考试、高考、中考、成人高考、教师资格证考试、事业编考试等上级委派的监考任务，监考每场计 2 分。

(四) 兼职工作量 (50分)

1. 中心或科室正副主任、学区正副主任、年级或科室职员、实验室管理员、器材室管理员、报告厅管理员、学籍平台管理员等管理工作，每周按 3 分计算工作量。

2. 教研组长、备课组长，每周按 1.5 分计算工作量。青蓝工程指导教师、工作室主持人、学科基地主持人，每周按 1 分计算工作量。

3. 担任班主任工作，每周按 5 分计算工作量

4. 以上 3 条内容中，有多项兼职的，按规定分值从高到低排序，第二项兼职按二分之一计算，第三项兼职按三分之一计算，以此类推。

5. 奥赛辅导、尖子生培优、飞行员训练按实际上课节数，等值转换为分值。

6. 带体育生、艺术生进行专业训练的老师及社团活动指导老师，按实际上课节数*0.5 计算分数。每带课间操一次，按 0.5 分计算工作量。大型活动训练、彩排按实际节数*0.5 计算分数。

7. 宣传工作。学校公众号每发表一篇署名文章，计 1 分。若被国省市县媒体机构、公众号转发或刊载，分别按 5、4、3、2 计分。

8. 值班。非正常工作时间值班，按实际值班节次*0.5 计算分数。

9. 功勋教师。为学校发展做出特殊贡献，经学校研究后认定的功勋教师，可获得 20 分奖励。

经过年级、科室或者项目团队努力，获得上级颁发给学校的奖项或称号认定；为学校避免重大损失；经过努力工作，学校通过上级重要的检查、督查，成果显著的；其他特殊贡献；以上四项，经学校研究通过，主要负责科室或相关人员可赋予工作量奖励。

四、专业发展（满分 50 分）

（一）继续教育（10 分） 按时参加学校和各级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业务培训，每参加并完整完成一次，加 5 分。

（二）发展成果（20 分） 积极撰写典型教育教学稿件、案例、教学随笔、反思案例、论文等并发表；积极参与各级教育主管部门组织的优质课、公开课评选、教学能手评选、教具制作比赛、说课比赛、教学设计比赛、案例比赛等并获得等次，按国省市县校依次获得 10、8、6、4、2。课题研究，立项按省市县校依次获得 5、4、3、2、1，结题按国省市县校依次获得 10、8、6、4、2。

（三）课程开发（20 分）

教师开发校本课程、开设第二课堂或选修课，每项加 20 分。举办讲座，每场 5 分。

教师对聚焦核心素养导向的教学设计、学科实践（实验教学）、跨学科主题学习、作业设计、考试命题、综合素质评价、教育数字化

等教学改革重点难点问题进行改革尝试，并取得一定成果，给与工作量奖励。

五、育人效果（满分 500 分）

（一）习惯养成、身心健康（100 分）

1. 习惯养成，包括学习习惯、卫生习惯、礼仪习惯等。
2. 身心健康，主要考察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和体育达标率。
3. 家校共育。教师积极参与学校组织的上门家访、家长会、家长接待日、家长学校、家庭教育咨询、家长委员会活动等，每参加一次活动加 2 分。
4. 指导学生获奖。当年度指导学生参加由教育行政部门组织各级各类竞赛、比赛获奖的，每位学生按国省市县分别 5、4、3、2 分计分。

（二）学业发展（400 分）

1. 增值评价（150 分）

入班年级平均分为 M，班级平均分为 N，本次考试年级平均分为 M'，本次考试班级平均分 N'，分值为

$$\left[\left(\frac{N'}{M'} - \frac{N}{M}\right) + 1\right] \times 150$$

2. 贡献评价（150 分）

本次考试班级名次 P，分值为

$$\left[\frac{(Q - P + 1) \times 40}{Q} + 60\right] \times 1.5$$

3. 目标评价（150 分）

本次考试班级优生数 E，考前设定目标数 F，分值为

$$\left[\frac{E}{F} \times 50 + 50\right] \times 1.5$$

4. 无教学成绩的教师学业发展考核

无教学成绩的教师学业发展考核成绩，为有教学成绩的教师学业发展考核成绩平均值的 80%

高唐县第一中学

2024 年 5 月

第三部分 评价实施

一、责任划分

项目一、 负责科室:综合办公室

项目二(一)、负责科室:综合办公室

项目二(二)、负责科室:教学管理中心

项目二(三)、负责科室:年级

项目三、 负责科室:教学管理中心

项目四、 负责科室:教科研中心

项目五(一)、负责科室:学生发展中心

项目五(二)、负责科室:教学管理中心

二、说明

(一) 分值计算。

所有项目分值实行赋分制。赋分办法:最高分为M, 单个班级或教师的分数为N, 赋分分值为 $\frac{N}{M} \times$ 本项满分分值。

计算工作量时,并非每周都有的工作,按实际课时数 \times 系数/每学期20周,进行计算平均每周的工作量。

考虑到周末轮课情况,每周工作量=周一至周五课时数/5 \times 7

(二) 报表。

1. 项目发起科室报送汇总表至负责科室,报表必须规范格式。
2. 各科室把教师参加会议、听课、评课、教研、大型集会等活动的出勤记录汇总表及佐证材料送考核评价部。
3. 项目五(一)考核方式:以班为单位考核,成绩分别计入所有任课教师,任多个班级课的教师取平均值计分。